

谱尼测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谱尼测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管理办法》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谱尼测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方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鉴于内部控制存在固有局限性，内部环境、宏观环境及政策法规持续变化，可能导致原有控制活动不再适用或出现偏差，对此公司将及时进行内部控制体系的补充和完善，为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完整性，以及公司战略、经营目标的实现提供有效保障。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

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

1、纳入本次评价范围的单位为合并范围内的母公司及所有控股子公司；

2、纳入本次评价范围的事项包括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

3、纳入本次评价范围的业务包括销售、成本、资金、采购、投资、对分子公司管理、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募集资金、信息披露等。

4、根据公司内部控制建设情况，结合业务实际，在自我评价过程中，公司重点关注的领域如下：

（1）货币资金控制

公司制定了《资金管理制度》、《费用报销制度》、《财务印章管理制度》等制度，对货币资金的收支和保管业务建立了较严格的授权批准程序，对办理货币资金人员岗位职责分工方面，做到不相容岗位相互分离，对银行印鉴章（法人代表印章和财务专用章）的管理和使用严格按照公司审批权限制度、授权批准制度和印章使用规定使用，达到部门之间的相互制约。保证货币资金的管理、审批、使用等相关流程合法、合规开展，确保了资金管理的安全性与资金利用的有效性。

流动资金的管理实行由财务部集中统一管理，杜绝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资金，确保货币资金的安全。并且公司已按中国人民银行《支付结算办法》及有关规定制定了银行存款的结算程序，定期与银行核对，公司没有影响货币资金安全的重大不适当之处。

（2）采购与付款管理

公司制定了《采购付款政策》、《采购管理制度》、《办公用品采购预算管理制度》、《采购部例会制度》、《采购绩效考核方案》等管理规范并严格执行。公司实行统一采购管理制度，所有部门所需物资按照维修周期、库存存量等申请制定采购计划，报相关领导签字批准后，由采购部统一办理对外采购，付款当月首先要根据合同约定编制请款计划，并按照公司付款审批程序，经财务部审核后支付货款。对采购进的原材料进行质量和数量的验收和清点，确保准确无误。物资在验收入库后办理领用手续。

公司制定了《供应商备案制度》对主要原材料供应商进行综合评估，评估内容包括：材料价格、质量、购货周期等；采购部根据采购计划下达采购定单，所有原材料采购要求实行货比三家。

(3) 销售与收款管理

公司制定了《谱尼测试客户开发管理制度》、《客户信用管理制度》、《销售定价制度》、《优惠价格审批》、《应收账款管理办法》、《收入结算管理办法》等关于销售业务的管理制度，对于客户开发、销售定价、折扣政策、收款政策均有明确的授权与规定，可以保证销售与收款的真实性、合法性。根据经济环境的变化，公司及时调整对部分客户的信用政策，并通过应收账款分客户、分合同进行账龄分析、定期对账等方法，对应收账款进行动态风险管理。权限上，在公司本部的授权范围内，下属企业可自主对外办理检测服务结算业务。

(4) 实物资产管理

公司对实物资产实行分部门与分用途管理相结合的方法，制定了《存货管理办法》、《出入库管理制度》、《固定资产管理办法》等制度，确保实物资产管理的规范性。

公司在存货的采购、验收、入库、领用与发出、盘点、保管等各环节进行管理控制，以保证存货的安全完整，提高存货运营效率，合理确认存货价值，防止并及时发现和纠正存货业务中的各种差错和舞弊。

公司规范固定资产的使用及管理，严格执行重要设备的使用保管责任制度，固定资产的采购、维护、内部转移、报废处置等均须经授权人批准后方可执行。建立固定资产台账，定期盘点，确保企业资产安全、完整。规范固定资产的使用及管理，严格执行重要设备的使用保管责任制度，确保固定资产的安全，提高固定资产的使用效率。

(5) 质量管理控制

为了使质量管理体系和过程持续有效运行，确保检测结果质量，公司制定了《人员岗位责任制》、《质量监督程序》、《结果质量保证程序》及一系列专业检测执行规范等程序和制度。且公司每年进行1~2次内部质量审核。通过内部质量审核及时发现质量管理体系和过程存在的问题，并采取纠正措施。内部质量审核是查明质量管理体系

是否符合 CMA《强制性资质认定》、CNAS《实验室认可及国际互认机制》和质量管理体系文件的要求以及质量管理体系是否有效的实施和保持。此外 CMA《强制性资质认定》和 CNAS《实验室认可及国际互认机制》评价委员会每年会不定期的进行飞行检查来评价公司质量体系，形成外部质量控制。

(6) 全面预算的管理控制

公司制定了《全面预算管理制度》，规定了预算的类别、业务立项、审批权限等程序与原则。公司通过预算编制，把公司各项目具体化，并进一步将各项预算指标分解落实到各责任部门或责任人。公司对预算执行情况及时分析，实现对预算执行的动态监控；发挥预算管理对公司资源配置的优化作用，促进公司业务活动的有效管理和全面预算目标的实现。

(7) 合同管理

为了加强公司合同管理，最大限度维护公司的利益，控制合同执行风险，公司制定了《合同评审管理制度》等制度，规定了合同的编制、审核、签订、修改、履行、变更和解除等程序与原则。在合同签订方面，通过调查确保合同对方当事人具备相应的法律资质和履约能力；严格执行合同评审控制程序，保证合同文本内容完整，交易条款明确，杜绝重大疏漏，控制法律风险。在合同履行过程方面，完善合同变更、解除、纠纷的上报及审批处理机制，促进和保障合同的全面有效履行，维护公司的合法利益。公司通过管理调研等工作，统一制定了各类合同模板，提高了合同评审效率，强化了合同的风险管控。

(8) 工程项目

公司制定了《工程项目管理办法》、《工程项目投资立项控制制度》、《工程项目投资后评估控制制度》等制度，规定工程项目的相关业务、处理程序与原则。对工程项目的立项管理、概预算管理、招投标管理、建设管理、付款管理以及验收和决算管理等工作环节进行全流程管控。公司对于工程项目采用台账形式开展分级、分类、定期跟踪，强化工程建设的全过程监控，确保工程项目的质量、进度和资金安全。

(9) 对控股子公司的管理控制

由集团本部向控股子公司派出股东代表、聘请高级管理人员及财务主管，并对派出人员的专业资格、人员素质进行严格考核。公司统一制定控股子公司每月、每季应报送的报表及分析计划。公司定期对

控股子公司进行业务审计工作或根据需要进行专项审计工作。公司要求控股子公司按照《公司法》的有关规定规范运作，明确规定了控股子公司重大事项报告和审议程序，建立了对控股子公司的绩效考核制度和检查制度，并定期对各控股子公司的经营情况进行分析，使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管理得到有效控制。

（10）人力资源与薪酬管理控制

公司建立健全合法规范的用人管理制度，公司特设立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并制定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规则》，实行全员劳动合同制，从聘用、培训、考核、奖惩都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通过对岗位业绩、员工素质、工作态度和领导能力多方面的量化考核，实行月度的基础考核与季度、年度考核相结合，加强计划与过程的控制，强化了公司奖优罚劣、重在激励的分配制度。

董事由股东会选举或更换，高级管理人员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提名委员会向董事会推荐合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人选。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并制定奖金方案报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非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11）募集资金使用

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对募集资金的存储、管理、使用、变更、监督等进行明确规定，严格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储、专款专用的原则进行统一管理，内审部每季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检查一次，并及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检查结果。公司每年年度审计时，外部审计师对募集资金存放、管理和使用情况专项审计，审计结果和投资项目进展情况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

（12）信息披露的控制

为了规范公司的信息披露行为，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保护投资者、债权人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等制度，规范了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负有信息披露职责的公司人员和部门的行为，以及公司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的编制、传递、审议、披露等程序，同时制度规定了信息披露的保密措施、信息披露相关文件、资料的档案管理，责任追

究与处理措施等。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或法定豁免。

（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设立内部审计部。采用多种方式通过专业人员开展内部控制和监督检查工作，确保内部控制制度得到贯彻执行。内部审计部门通过实行定期和抽样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内部审计、采购审计、财务报表审计、财务收支情况审计等，保障公司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降低公司经营风险，强化内部控制，优化公司资源配置，逐步完善公司的经营管理工作。为强化董事会决策功能，做到事前审计、专业审计，确保董事会对经理层的监督，公司还设立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并制定了《审计委员会规则》。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缺陷等级	定量标准
重大缺陷	1.错报 \geq 利润总额的 8%；或 2.错报 \geq 资产总额的 1.5%。
重要缺陷	1.资产总额的 1% \leq 错报 $<$ 资产总额的 1.5%；或 2.利润总额的 5% \leq 错报 $<$ 利润总额的 8%。
一般缺陷	1.错报 $<$ 资产总额的 1%；或 2.错报 $<$ 利润总额的 5%。

（2）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重大缺陷：给公司带来重大的财务损失；造成公司财务报告重大的错报、漏报；其造成的负面影响波及范围极广、普遍引起公众关注，给公司声誉带来无法弥补的损害。

重要缺陷：给公司带来一定的财务损失；造成公司财务报告的中等程度错报、漏报；其造成的负面影响波及范围较广，在部分地区给公司声誉带来较大的损害。

一般缺陷：给公司带来轻微的财务损失；造成公司财务报告轻微的错报、漏报；其造成的负面影响在部分区域流传，给公司声誉带来

轻微损害。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执行。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重大缺陷：严重缺乏“三重一大”决策程序，造成决策严重失误；经营行为严重违反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其造成的负面影响波及范围极广、普遍引起公众关注，为公司声誉带来无法弥补的损害。

重要缺陷：缺乏“三重一大”决策程序，造成决策失误；经营行为违反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一般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其造成的负面影响波及范围较广，在部分地区为公司声誉带来较大的损害。

一般缺陷：没有完全履行“三重一大”决策程序，造成少部分决策失误；经营行为轻度违反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内部控制评价的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

(三)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四)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发现的主要问题及采取的整改措施

公司董事会已对 2025 年度公司上述所有方面的内部控制开展自我评估，经评估，公司现有内部控制制度能够适应公司经营管理的实际要求，为编制真实、完整、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保证，能够为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以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提供合理保障，能够对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起到有效保护作用。同时，前期发现的个别下属机构在经营管理方面存在的问题已全部整改完毕，后续公司将加强对新增下属机构、并购标的及控股子公司在治理、合规和风控等方面的培训与宣导工作，并对

风险较高的下属单位开展现场审计，持续提升内部控制的有效性，为公司稳健运营提供支撑。

1、依据上市公司经营策略和风险管理政策，进一步督导各控股子公司强化公司治理，规范运作股东会、董事会，建立起相应的风险管理程序，明确子公司经营决策边界，加强对重大事项的报备与管控，确保子公司运营与母公司战略保持一致。

2、强化内部审计部门的确认与咨询职能，整合公司内外资源，全面履行内部审计的监督与服务职能，优化审计流程，加大对重点领域、关键环节的审计频次，切实保障公司资产安全，维护股东权益。

3、完善关键岗位管控体系，明确关键岗位任职资格与职责权限，严格执行不相容岗位分离、轮岗轮岗制度，加强对关键岗位人员的日常管理与监督，防范岗位操作风险。

4、强化信息沟通与传递机制，建立健全公司内部各部门、母公司与子公司之间的信息共享渠道，确保内控相关信息及时、准确传递，保障内控决策与执行的有效性。

5、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制度，结合行业监管要求、市场环境变化及公司业务发展需求，及时评估经营环境变化对公司的影响，修订完善相关制度流程，强化对公司经营风险、财务风险、合规风险的全方位管控。

6、健全内控执行监督与自查机制，明确各部门内控执行责任，定期开展内控自查与专项检查，对发现的问题建立整改台账，明确整改时限、责任人员，实行闭环管理，确保问题整改到位。

7、加强相关人员培训，重点开展法律法规、监管规则及内控制度学习，创新培训形式、丰富培训内容，增强员工合规意识与风险意识，提升履职能力，确保内控有效执行。

四、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与内部控制相关的重大事项。

本公司董事会注意到，内部控制应当与公司经营规模、业务范围、竞争状况和风险水平等相适应，并随着情况的变化及时加以调整。未来期间，公司将继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内部控制制度执行，强化内部控制监督检查，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董事长（已经董事会授权）：

谱尼测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4 月 24 日